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

2014年度提供担保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预计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2014年度提供15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含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信托融资和融资租赁等），并向股东大会申请以下授权。

●被担保人名称：

- 1、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简称金鼎锌业）；
- 2、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简称绵竹川润）；
- 3、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华宏国际）；
- 4、四川钒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四川钒钛）及其下属子公司攀枝花金光钒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光钒钛）；
- 5、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简称剑川益云）。

●对外累计担保金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1,6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80.63%。

●本次会议通过的担保额度不包含上述未到期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的发展，解决其流动资金短缺问题及提高向银行申请贷款效率，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公司预计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2014年度提供15

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含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信托融资和融资租赁等），并向股东大会申请以下授权：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现有担保总额的基础上，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014 年度提供 15 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含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信托融资和融资租赁等）；

2、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规定事项范围内，根据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分配其具体的贷款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授权申请事宜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拟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点：兰坪县金顶镇文兴街

法定代表人：杨希

注册资本：97,322 万元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及其产品、半成品、矿产品的采矿、选矿、冶炼、加工及自产自销；机、电、汽设备备品加工及自产自销；建筑材料、硫酸的自产自销、代购、代销、加工服务；成品油零售经营。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被担保人的总资产 4,037,974,606.78 元，净资产 1,653,959,681.27 元，资产负债率 59.04%。2013 年 1-12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47,390,420.94 元，净利润 78,540,092.19 元。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持有其 60% 的股权。

2、被担保人名称：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点：四川绵竹城南高尊寺

法定代表人：陈维贵

注册资本：8,343.50 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合成氨（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2 月 14 日）。化肥、磷酸盐系列产品；化工机械制造销售；销售：化工产品。（以上经营范围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必须取得相关批准后，按照批准的事项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被担保人的总资产471,332,314.92元，净资产142,779,599.07元，资产负债率69.71%。2013年1-12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19,604,280.01元，净利润-2,281,085.59元。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持有其94.21%的股权。

3、被担保人名称：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点：成都高新区高朋大道十二号府河孵化基地

法定代表人：黄建军

注册资本：3,800万元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不含金融及证券业务）；生产销售电解锌；批发、零售、代购、代销五金交电、矿产品（国家限制经营的除外）、电器机械及器材、仪表仪器、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日用杂品（不含烟花爆竹）、轮胎轴承、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制品）、纺织品、服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销售农业管理部门批准经营的拾肆种常规化肥饲料；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批发硫磺、正磷酸、硫酸（仅限票据交易，不得存放实物或样品）（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销售汽车（不含小轿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石墨粉、煤焦粉、石英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被担保人的总资产352,009,077.90元，净资产162,380,548.93元，资产负债率53.87%。2013年1-12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80,665,344.69元，净利润22,032,909.78元。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持有其95%的股权。

4、被担保人名称：四川钒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点：攀枝花市钒钛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赵彦博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销售矿产品（涉及前置许可的项目除外）。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被担保人的总资产94,944,931.60元，净资产94,926,600.30元，资产负债率0.02%。2013年1-12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0.00元，

净利润 1,572,455.97 元。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

5、被担保人名称：攀枝花金光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点：攀枝花市金江镇钒钛产业园区内

法定代表人：黄建军

注册资本：1,100.00万元

经营范围：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矿产品。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被担保人的总资产 9,388,487.67 元，净资产 9,381,927.96 元，资产负债率 0.07%。2013 年 1-12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0.00 元，净利润-578,527.61 元。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持有其4.55%的股权，通过四川钒钛间接持有其95.45%股权。

6、被担保人名称：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点：剑川县老君山镇上兰工业区(杉树村)

法定代表人：刘条松

注册资本：11,784.61万元

经营范围：电锌、电炉锌粉、硫酸、镉等金属的冶炼、生产、销售；有色金属原料购销、冶炼。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被担保人的总资产 201,881,228.14 元，净资产 119,868,906.04 元，资产负债率 40.62%。2013 年 1-12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3,711,024.96 元，净利润 7,233,553.15 元。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预计担保额度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授权履行相关担保事项。

公司董事会将在此后每一次关于该授权内发生的担保事项做出具体公告。

四、审议情况

2014年3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2014年度提供担保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公告》，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担保风险控制措施

1、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所处行业在日常经营中对资金需求量较大。因此，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出发，需进一步加大融资能力，通过提供担保，解决上述公司经营中对资金的需求问题，有利于上述公司保持必要的周转资金，保持正常的生产经营。

2、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稳定，且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前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被担保人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公司未有与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精神相违背的事件发生；该担保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上市公司权益不会因此受到损害。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从有利于公司经营与有效控制风险的角度出发，对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做了符合实际情况的规定，担保事项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我们同意上述担保。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61,6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0.63%。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57,1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4.74%；控股子公司金鼎锌业为员工申请购买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保障性住房贷款提供担保总额为 4,5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89%。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5日

●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